



Loeb Smith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Cayman Islands | Hong Kong

Legal Briefings

英属维尔京群岛的第三方资助诉讼

背景

诉讼费用高昂。提起诉讼的潜在成本往往会阻碍潜在索赔人提起有理有据的诉讼。第三方资助诉讼（Third-party Litigation Funding）可以通过管理风险和承担法律费用，为潜在索赔人解决这一困境。这样，潜在索赔人就可以专注于提起和执行诉讼（而非耗费资金筹措诉讼经费）。本法律简报将探讨英属维尔京群岛（“BVI”）的第三方资助诉讼。

何为第三方资助诉讼？

第三方资助诉讼是指与诉讼无关的第三方同意承担诉讼程序的全部（或部分）法律费用。作为回报，如果诉讼成功，第三方资助者将从受资助方收回的诉讼收益中获得经济回报，通常为其在案件中投入资本的一定百分比或倍数。如果诉讼失败，受资助方通常没有义务向资助者偿还其已投入的任何资本（大多数诉讼资助安排均以“无追索权”为基础——见下文）。

当事人获得第三方诉讼资金没有具体的时间限制。然而，当事人通常会在提起诉讼之前寻求资金（但资助者可能准备在后期为案件提供资金）。

需要注意的是，受资助方保留对案件的控制权。然而，资助诉讼的第三方可能需要了解案件进展情况（如果案件进展过程中情况逐渐恶化，第三方可能会撤回资助）。

英属维尔京群岛的第三方资助诉讼

历史地位

英属维尔京群岛是一个普通法管辖区，历史上，普通法管辖区禁止诉讼资助（适用助讼和包揽诉讼的侵权行为）。由于英属维尔京群岛缺乏规范第三方诉讼资助的立法，导致禁止助讼和包揽诉讼的普通法规则是

否仍然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有效存在不确定性（尤其是在英格兰和威尔士等其他普通法管辖区开始放宽有关专业资助者的法律，以促进司法救助的情况下）。

英属维尔京群岛关于第三方诉讼资助的判例有限。然而，有两个重要的案例：

*Leremeieva v Eстера Corporate Services (BVI) Ltd*¹ (“Eстера案”)

在 Eстера 案中，Wallbank 法官指出，允许第三方“恶意”鼓励诉讼与“鼓励那些原本会被法院系统拒之门外的正当诉求者获得司法公正的完全值得称赞的做法”之间存在区别。当然，第三方资助者不能无偿提供资助。法院需要审理的问题是资助协议是否有腐蚀公共司法的倾向²。Wallbank 法官进一步指出，第三方资助者试图不正当地影响诉讼结果的一些明显迹象包括：资助协议以诉讼结果为条件，为资助者提供巨额财务利益；对诉讼程序拥有相当大的控制权；以及资助者似乎并非专业资助者或受监管的金融机构。

*Crumpler v Exential Investments Inc*³ (“Exential案”)

尽管如此，2020 年，英属维尔京群岛法院有机会在 Exential 案中评估并澄清第三方资助安排的可执行性。英属维尔京群岛此前曾在其他案件中批准诉讼融资，但并未有书面判决确认法院授予此类救济的权力。

Exential 案中的清算人申请法院就其与公司及诉讼资助方签订的资助协议作出指令、批准和/或许可，以提取资金，理由是该协议符合全体债权人的最佳利益，不违反助讼和包揽诉讼原则，并且是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合法且可执行的协议。

在 Exential 案中，Jack 法官表示：

- 1) 清算人面临的困难是，由于债权人数量众多（相对而言），很难筹集追索潜在收入来源的必要资金，因此，清算人寻求获得诉讼和清算资助。
- 2) 问题在于，清算人达成一项资助协议，让资助人获得诉讼中追偿金额的一部分，这种安排是否合法。根据普通法，助讼和包揽诉讼均属刑事犯罪。1967 年《刑法》已在英格兰和威尔士废除了这些罪行（尽管该立法保留了禁止助讼和包揽诉讼的公共政策规则）。英属维尔京群岛 1997 年《刑法典》第 328 条废除了普通法中的助讼和包揽诉讼罪行。
- 3) 英格兰和威尔士在普通法下允许第三方资助诉讼的做法，也被百慕大、澳大利亚和开曼群岛等其他司法管辖区所采用。
- 4) Exential 案中提出的融资安排并不违反英属维尔京群岛的公共政策——事实上，恰恰相反。如果没有资助，清算人将无法为公司债权人的利益追回资产。批准该资助安排对于确保获得司法公正至关重要。

¹ BVIHCM2017/0118

² BVIHCM2017/0118 at [153]

³ BVIHC (COM) 81 of 2020

哪些类型的费用可以由第三方资助？

第三方诉讼资助人通常会资助法律费用和支出，例如调查费用或专家费用。他们可能会要求（作为任何资助的条件）受资助方购买事后保险（ATE），以承保败诉费用的风险。

第三方资助诉讼的主要好处是什么？

第三方资助诉讼为受资助方提供了多项显而易见的优势。其中包括：

- 1) 促进获得资助的一方获得司法救助，使其能够提起有理有据的诉讼，否则这些诉讼可能因财务困难而放弃；
- 2) 释放受资助方的资本，而不是转走他们的资金（以预先支付法律费用的形式）——这可以帮助受资助方保持现金流；
- 3) 减轻受资助方的诉讼风险；以及
- 4) 受资助方只有在诉讼胜诉的情况下才需要偿还资助方的款项。如果诉讼败诉，受资助方通常无需偿还款项。这种“无追索权”资助降低了受资助方面临的财务风险。

结论

英属维尔京群岛不再对第三方资助诉讼有任何法定限制。在 Exential 案中，法院批准了清算人与第三方诉讼出资人之间的第三方融资协议。鉴于近年来的这些发展，英属维尔京群岛的第三方资助诉讼市场正在扩大，因此现在可能会出现各种资助选择。即使此类资助安排现在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是允许的，但似乎仍然有必要防止第三方鼓励提出几乎没有或根本没有理由的索赔。考虑到这一点，第三方资助诉讼必须负责任，并应遵守上述判例法中规定的原则。

进一步协助

本文无意替代具体的法律建议或法律意见。如果您希望获取关于本简报中所讨论事项的进一步建议，请随时联系我们。我们非常乐意提供帮助。

SERVING CLIENTS GLOBALLY

E: gary.smith@loebsmith.com
E: robert.farrell@loebsmith.com
E: edmond.fung@loebsmith.com



关于 Loeb Smith Attorneys

Loeb Smith 是一家离岸公司业务律师事务所，在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和香港设有办事处。律师团队曾为众多国际公司、投资和融资交易就开曼群岛法律和 BVI 法律提供出色的法律咨询服务。我们的团队在合伙人的主导下，以具有竞争力的价格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专业法律服务，并为投资基金管理人、内部法律顾问、金融机构、在岸法律顾问、银行、企业和私人客户解决其日常问题以及复杂的战略性问题提供过诸多成功的解决方案，在此方面经验丰富，业绩辉煌。



投资基金
兼并与收购
资本市场与私有化
银行与金融
企业事务
公司治理与合规
区块链技术、人工智能与 Web3
私募股权与风险投资
企业破产与重组
保险与再保险

物流、航运与航空
商业纠纷与诉讼
金融科技与加密货币
破产重组与企业救济
知识产权
网络安全与数据隐私
私人财富管理、信托与家族办公室
公司服务与清算
房地产与基础设施
能源与资源